

江苏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20年8月21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通知。本次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现场表决董事2名，通讯表决董事5名。公司董事长姚小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江苏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现拟向公司全资子公司里安传媒有限公司（LIAN MEDIA LIMITED）增加注册资本至10000.00万元人民币。

本次投资未超过董事会对外投资审批权限，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增加子公司注册资本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不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5)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 董事会一致认为: 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完整, 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的实际情况, 报告中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0-067) 2020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6) 2020 年 8 月 27 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 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 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8)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